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北市樹林區樹潭街5號

電話：(02)2686128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65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65~66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7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合約承諾	67		三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7		三四
(十二) 其 他	68~69		三五~三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 73~78		三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 79		三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70, 80~81		三七
4. 主要股東資訊	70, 82		三七
5.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70~71		三七
(十四) 部門資訊	71~72		三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 勝 泰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泰藝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藝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藝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泰藝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泰藝集團民國 113 年度營業收入相較民國 112 年度減少，其中銷售予部分主要銷售客戶之營業收入相較民國 112 年度呈現明顯成長，考量收入認列先天具有較高之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符合上述指標之主要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有關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三。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泰藝集團有關銷貨交易流程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對上述客戶風險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評估及測試泰藝集團進行銷貨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執行上述客戶本年度收入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選取適當樣本核至外部交易文件及期後收款，以確認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3.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客戶執行比較本年度和前一年度銷貨收入變化、毛利率波動變化及應收帳款週轉天數與授信期間分析，並評估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泰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藝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梁 盛 泰

梁 盛 泰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 招 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3 日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07,636	33	\$ 622,608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2,796	1	23,007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	-	142,560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一及二三)	7,028	-	9,011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一及二三)	379,510	18	314,595	1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一)	5,009	-	5,35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8,865	-	1,00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371,933	17	429,707	20
1429	預付款項(附註十八)	27,344	1	23,09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69	-	54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20,890	70	1,571,482	7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7,264	1	21,357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二)	200	-	2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三)	452,372	21	444,694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三一)	38,834	2	38,611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587	-	720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2,412	-	3,32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35,438	2	50,860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三)	87,434	4	7,04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44,541	30	566,813	27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65,431	100	\$ 2,138,29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九)	\$ 150,000	7	\$ 150,000	7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二)	5,700	-	6,334	-
2170	應付帳款	142,795	7	109,353	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80,867	4	79,93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2,561	1	16,80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一)	11,952	-	15,60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3,097	-	2,88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06,972	19	380,914	1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07,171	5	106,230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一)	8,297	-	19,067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七)	7,717	-	7,52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7,902	1	32,06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8,273	1	15,10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59,360	7	179,986	8
2XXX	負債總計	566,332	26	560,900	2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股 本				
3110	普通股	683,338	32	683,338	32
3200	資本公積	398,096	18	408,346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1,040	9	192,00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8,407	5	80,963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62,473	12	311,150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61,920	26	584,118	27
	其他權益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44,255)	(2)	(98,407)	(4)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599,099	74	1,577,395	74
3XXX	權益總計	1,599,099	74	1,577,395	7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165,431	100	\$ 2,138,29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勝泰

經理人：宋勝泰

會計主管：楊麗菊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 (附註四及二三)	\$ 1,503,452	100	\$ 1,580,171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十二、二四 及三一)	(1,163,388)	(78)	(1,154,145)	(73)
5900	營業毛利	340,064	22	426,026	27
	營業費用 (附註二四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12,260)	(7)	(110,018)	(7)
6200	管理費用	(179,158)	(12)	(169,780)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533)	(4)	(59,558)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 轉利益) (附註十一)	185	-	(5,35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6,766)	(23)	(344,714)	(22)
6900	營業淨 (損) 利	(6,702)	(1)	81,312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 四、二四及三一)				
7100	利息收入	12,108	1	14,513	1
7010	其他收入	16,501	1	10,69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613	2	18,855	1
7050	財務成本	(3,334)	-	(3,75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3,888	4	40,308	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7,186	3	121,620	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19,819)	(1)	(33,444)	(2)
8200	本年度淨利	27,367	2	88,176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二一)	\$ 10,649	1	\$ 2,7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二 二)	5,940	-	(4,59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五)	(3,636)	-	179	-
		<u>12,953</u>	<u>1</u>	<u>(1,696)</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二二)	62,555	4	(17,197)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二 二)	(407)	-	22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四 及二五)	(12,430)	(1)	3,395	-
		<u>49,718</u>	<u>3</u>	<u>(13,573)</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利 益(稅後淨額)	<u>62,671</u>	<u>4</u>	<u>(15,269)</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0,038</u>	<u>6</u>	<u>\$ 72,907</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u>0.40</u>	\$	<u>1.29</u>
9810	稀 釋	\$	<u>0.40</u>	\$	<u>1.2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勝泰



經理人：宋勝泰



會計主管：楊麗菊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未分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12年1月1日餘額	68,334	\$ 683,338	\$ 408,346	\$ 156,224	\$ 96,067	\$ 480,644	(\$ 69,661)	(\$ 11,302)	\$ 1,743,656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二)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5,781	-	(35,781)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104)	15,104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39,168)	-	-	(239,168)	
D1	112年度淨利	-	-	-	-	-	88,176	-	-	88,176	
D3	11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	-	-	-	-	-	2,175	(13,757)	(3,687)	(15,269)	
D5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0,351	(13,757)	(3,687)	72,907	
Z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68,334	683,338	408,346	192,005	80,963	311,150	(83,418)	(14,989)	1,577,395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二)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035	-	(9,035)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7,444	(17,444)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58,084)	-	-	(58,084)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10,250)	-	-	-	-	-	(10,250)	
D1	113年度淨利	-	-	-	-	-	27,367	-	-	27,367	
D3	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	-	-	-	-	-	8,519	50,044	4,108	62,671	
D5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5,886	50,044	4,108	90,038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68,334	\$ 683,338	\$ 398,096	\$ 201,040	\$ 98,407	\$ 262,473	(\$ 33,374)	(\$ 10,881)	\$ 1,599,0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勝泰



經理人：宋勝泰



會計主管：楊麗菊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7,186	\$ 121,6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0,928	88,418
A20200	攤銷費用	1,044	1,12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5)	5,35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利益	(3,330)	(2,995)
A20900	財務成本	3,334	3,753
A21200	利息收入	(12,108)	(14,513)
A21300	股利收入	(1,499)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83	42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659)	8,750
A29900	遞延收入轉已實現	(1,195)	(1,04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983	(2,185)
A31150	應收帳款	(50,562)	205,3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82)	3,755
A31200	存 貨	70,840	169,266
A31230	預付款項	2,556	2,1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9)	427
A32125	合約負債	(763)	(8,256)
A32150	應付帳款	29,320	(57,5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	(84,51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47	(11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509)	(3,803)
A32250	遞延收入	<u>1,001</u>	<u>2,221</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6,556	437,7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024	13,14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334)	(3,7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32,482</u>)	(<u>92,529</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4,764</u>	<u>354,56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5,000)
B000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4,70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2,703	4,564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19)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59	9,87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111)	(58,0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34	79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4	10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8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974)	(1,765)
B07300	預付土地款增加	(79,000)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499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345)	(55,9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5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84,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86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6,360)	(16,88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8,334)	(239,16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308)	(290,04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2,917	(17,89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5,028	(9,33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2,608	631,94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07,636	\$ 622,6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勝泰



經理人：宋勝泰



會計主管：楊麗菊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9 年 3 月 23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之營業項目為：

- (一)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二) 電子材料批發業。
- (三)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四) 國際貿易業。
- (五) 一般儀器製造業。
- (六)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七)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可程式控制器)。

本公司股票自 97 年 4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3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項（不

含應收退稅款)、存出保證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石英元件之銷售。由於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商品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金融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1	\$ 18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08,204	569,58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99,321</u>	<u>52,843</u>
	<u>\$ 707,636</u>	<u>\$ 622,60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01%~4.53%	0.0001%~5.59%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2,796</u>	<u>\$ 23,007</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24,232	\$ 18,134
債務工具投資	<u>3,032</u>	<u>3,223</u>
	<u>\$ 27,264</u>	<u>\$ 21,357</u>

(一) 權益工具投資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15,140	\$ 16,728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9,092</u>	<u>1,406</u>
	<u>\$ 24,232</u>	<u>\$ 18,134</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晶越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湧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普訊玖二期創投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及煙台明德亨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權，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債務工具投資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外投資		
海外公司債	<u>\$ 3,032</u>	<u>\$ 3,223</u>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4 月購買蘋果公司 (Apple Inc.) 所發行之公司債，到期日為 149 年 8 月 20 日，票面利率為 2.55%，有效利率為 2.91%。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一)	<u>\$ -</u>	<u>\$ 142,560</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 期存款(一及二)	<u>\$ 200</u>	<u>\$ 200</u>

(一)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72% 及 1.59%~5.48%。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

十、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4,684	\$ 200	\$ 4,884
備抵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4,684	<u>\$ 200</u>	4,884
公允價值調整	(<u>1,652</u>)		(<u>1,652</u>)
	<u>\$ 3,032</u>		<u>\$ 3,232</u>

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4,468	\$ 142,760	\$ 147,228
備抵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4,468	<u>\$ 142,760</u>	147,228
公允價值調整	(<u>1,245</u>)		(<u>1,245</u>)
	<u>\$ 3,223</u>		<u>\$ 145,983</u>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建置信用評等資料庫，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信用評等資料除採用可得之獨立評等機構評等資訊外，亦就無外部評等資訊之項目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及適用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113年12月31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 損失率	113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	\$ 4,884

112年12月31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2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	\$ 147,228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028	\$ 9,011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88,145	\$ 322,930
減：備抵損失	(8,635)	(8,335)
	\$ 379,510	\$ 314,595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4,953	\$ 3,256
應收收益	-	2,052
其他	56	45
	\$ 5,009	\$ 5,353

(一) 應收票據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經濟景氣指標。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帳列應收票據均未逾期，合併公司評估應收票據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均為0%。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71%	6.27%	21.02%	100%	
總帳面金額	\$ 351,864	\$ 26,727	\$ 6,455	\$ 3,099	\$ 388,145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2,502</u>)	(<u>1,677</u>)	(<u>1,357</u>)	(<u>3,099</u>)	(<u>8,635</u>)
攤銷後成本	<u>\$ 349,362</u>	<u>\$ 25,050</u>	<u>\$ 5,098</u>	<u>\$ -</u>	<u>\$ 379,510</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9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超 過 18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1%	0.85%	7.50%	100%	
總帳面金額	\$ 287,074	\$ 25,069	\$ 3,532	\$ 7,255	\$ 322,930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601)	(214)	(265)	(7,255)	(8,335)
攤銷後成本	<u>\$ 286,473</u>	<u>\$ 24,855</u>	<u>\$ 3,267</u>	<u>\$ -</u>	<u>\$ 314,59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8,335	\$ 3,86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5,35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85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85)	-
外幣換算差額	485	(26)
年底餘額	<u>\$ 8,635</u>	<u>\$ 8,335</u>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退稅款及應收收益，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均為 0%。

十二、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商 品	\$ 38,402	\$ 69,839
製 成 品	78,768	76,009
在 製 品	58,845	49,647
原 物 料	195,916	233,961
在途存貨	2	251
	<u>\$371,933</u>	<u>\$429,707</u>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63,388 仟元及 1,154,145 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間接持股或出資比率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ndus Taitien Marketing Ltd.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Taitien Holding Co., Ltd.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註2)
	Taitien USA, Inc.	電子零件買賣	100.00	100.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Colorado Crystal Corporation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Indus Taitien Marketing Ltd.	Pletronics, Inc.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Taitien Holding Co., Ltd.	Hardy Holding Corpora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註2)
Hardy Holding Corporation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生產各類石英相關產品及設備	100.00	100.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註1)
	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各類石英相關產品及設備	100.00	100.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鄭州原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頻率控制元器件、傳感器件、電子測量儀器及整機系統設計製造與銷售	100.00	100.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註 1：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減資退還股款美元 6,000 仟元給予股東 Hardy Holding Corporation。該子公司已於 112 年 1 月 10 日取得南京市江寧區市場監理管理局之登記通知書，並於 112 年 3 月份匯出減資款項。

註 2：於 112 年 3 月 23 日 Taitien Holding Co.,Ltd 及 Hardy Holding Corporation 皆辦理減資退回股款美元 6,000 仟元。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23,308	\$ 139,161	\$ 967,251	\$ 5,169	\$ 32,803	\$ 89,611	\$ 72,645	\$ 1,329,948
增 添	-	-	52,414	1,075	1,329	8,920	-	63,738
處 分	-	-	(3,925)	-	(834)	(568)	-	(5,327)
重分類(註)	-	-	32,292	-	-	1,709	(1,815)	32,186
淨兌換差額	-	(1,750)	(10,097)	(82)	(225)	(1,056)	(1,187)	(14,39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3,308	\$ 137,411	\$ 1,037,935	\$ 6,162	\$ 33,073	\$ 98,616	\$ 69,643	\$ 1,406,1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7,709	\$ 132,982	\$ 660,056	\$ 3,296	\$ 30,372	\$ 69,610	\$ -	\$ 904,025
處 分	-	-	(3,478)	-	(821)	(523)	-	(4,822)
折舊費用	-	1,983	61,791	454	476	6,121	-	70,825
重分類(註)	-	-	-	-	-	-	-	-
淨兌換差額	-	(1,319)	(6,202)	(60)	(177)	(816)	-	(8,57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709	\$ 133,646	\$ 712,167	\$ 3,690	\$ 29,850	\$ 74,392	\$ -	\$ 961,454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15,599	\$ 3,765	\$ 325,768	\$ 2,472	\$ 3,223	\$ 24,224	\$ 69,643	\$ 444,694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23,308	\$ 137,411	\$ 1,037,935	\$ 6,162	\$ 33,073	\$ 98,616	\$ 69,643	\$ 1,406,148
增 添	-	38,574	28,143	-	2,947	14,293	1,998	85,955
處 分	-	-	(11,713)	-	(2,029)	(3,772)	-	(17,514)
重分類(註1)	-	-	3,226	-	-	522	-	3,748
重分類(註2)	-	51,567	-	-	-	-	(72,398)	(20,831)
淨兌換差額	21	6,562	43,613	268	2,286	4,788	2,834	60,37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23,329	\$ 234,114	\$ 1,101,204	\$ 6,430	\$ 36,277	\$ 114,447	\$ 2,077	\$ 1,517,8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7,709	\$ 133,646	\$ 712,167	\$ 3,690	\$ 29,850	\$ 74,392	\$ -	\$ 961,454
處 分	-	-	(7,352)	-	(1,906)	(3,539)	-	(12,797)
折舊費用	-	4,013	61,609	540	791	6,932	-	73,885
淨兌換差額	-	5,108	31,735	196	2,083	3,842	-	42,96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7,709	\$ 142,767	\$ 798,159	\$ 4,426	\$ 30,818	\$ 81,627	\$ -	\$ 1,065,506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15,620	\$ 91,347	\$ 303,045	\$ 2,004	\$ 5,459	\$ 32,820	\$ 2,077	\$ 452,372

註 1：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轉入。

註 2：主係未完工程轉出至使用權資產－土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39年
廠房改建	1至10年
機器設備	2至15年
運輸設備	4至5年
辦公設備	2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合併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承諾事項，請參閱附註三三。

113及112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含土地使用權)	\$ 26,154	\$ 14,056
建築物	12,649	24,399
運輸設備	31	156
	<u>\$ 38,834</u>	<u>\$ 38,611</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579	\$ 25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含土地使用權)	\$ 3,196	\$ 2,847
建築物	13,602	14,179
運輸設備	126	377
	<u>\$ 16,924</u>	<u>\$ 17,403</u>

(二) 租賃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1,952	\$ 15,607
非流動	\$ 8,297	\$ 19,067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土地	1.3%	1.3%
建築物	1.22%~2.28%	1.22%~2.28%
運輸設備	2.3%	1.3%~2.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興建廠房及承租建築物作為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 2~50 年，租賃價款依合約簽訂金額給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標的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7,220</u>	<u>\$ 6,337</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88</u>	<u>\$ 37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4,453)</u>	<u>(\$ 24,325)</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停車位、廠房、員工宿舍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影印機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u>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u>	
	113年度	112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773	\$ 2,054
淨兌換差額	(140)	(281)
年底餘額	<u>\$ 1,633</u>	<u>\$ 1,773</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1,053	\$ 1,329
折舊費用	119	190
淨兌換差額	(126)	(466)
年底餘額	<u>\$ 1,046</u>	<u>\$ 1,053</u>
年底淨額	<u>\$ 587</u>	<u>\$ 720</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6 年。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2,546	\$ 2,469
第 2 年	5,555	-
第 3 年	5,555	-
第 4 年	5,555	-
第 5 年	5,555	-
超過 5 年	2,546	-
	<u>\$ 27,312</u>	<u>\$ 2,469</u>

合併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列有進行一般風險管理政策，以減少所出租之廠房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之風險。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年
廠房改建	3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及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 18,421	\$ 20,106
折現率	15.31%	14.87%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29,035	\$ 12,011	\$ 41,046
單獨取得	486	-	486
重分類(註)	619	-	619
處分	(1,087)	-	(1,087)
淨兌換差額	(122)	(202)	(32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931</u>	<u>\$ 11,809</u>	<u>\$ 40,74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25,645	\$ 12,011	\$ 37,656
攤銷費用	1,124	-	1,124
處分	(1,087)	-	(1,087)
淨兌換差額	(77)	(202)	(27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05</u>	<u>\$ 11,809</u>	<u>\$ 37,414</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3,326</u>	<u>\$ -</u>	<u>\$ 3,32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12,497	\$ 2,758
其他預付款	4,014	3,885
	<u>\$ 27,344</u>	<u>\$ 23,096</u>
<u>非流動</u>		
預付土地款(附註三一)	\$ 79,000	\$ -
存出保證金	2,505	2,542
預付設備款	5,929	4,503
	<u>\$ 87,434</u>	<u>\$ 7,045</u>

十九、借 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50,000</u>	<u>\$ 150,000</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00%~2.04%及 1.85%~1.91%。

二十、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5,478	\$ 35,09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八)	4,679	5,835
應付勞務費	3,738	3,451
應付員工酬勞	3,051	9,522
應付消耗品	2,473	2,755
應付保險費	2,439	2,238
應付營業稅	2,359	1,514
應付雜項購置	1,682	1,797
應付退休金	1,445	1,331
應付修繕費	898	664
應付董事酬勞	610	1,904
應付佣金	307	858
其 他	11,708	12,969
	<u>\$ 80,867</u>	<u>\$ 79,931</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負債		
代收款	\$ 3,097	\$ 1,950
存入保證金	-	930
	<u>\$ 3,097</u>	<u>\$ 2,880</u>
<u>非流動</u>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二七)	<u>\$ 7,717</u>	<u>\$ 7,522</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18,273</u>	<u>\$ 15,107</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及美國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各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各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1,480	\$ 99,6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3,578)	(67,594)
提撥短絀	17,902	32,060
資產上限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7,902</u>	<u>\$ 32,06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年1月1日	<u>\$ 111,726</u>	(\$ 73,145)	<u>\$ 38,58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20	-	1,220
利息費用(收入)	<u>1,536</u>	(1,045)	<u>491</u>
認列於損益	<u>2,756</u>	(1,045)	<u>1,711</u>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75)	(47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923	-	1,923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166)	-	(4,1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43)	(475)	(2,718)
福利支付	(12,585)	12,585	-
雇主提撥	-	(5,514)	(5,514)
112年12月31日	<u>99,654</u>	(67,594)	<u>32,06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58	-	1,058
利息費用(收入)	<u>1,121</u>	(787)	<u>334</u>
認列於損益	<u>2,179</u>	(787)	<u>1,392</u>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614)	(6,61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2,505)	-	(2,50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530)	-	(1,5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35)	(6,614)	(10,649)
福利支付	(6,318)	6,318	-
雇主提撥	-	(4,901)	(4,901)
113年12月31日	<u>\$ 91,480</u>	(\$ 73,578)	<u>\$ 17,90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5%	1.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612</u>)	(\$ <u>1,923</u>)
減少 0.25%	<u>\$ 1,658</u>	<u>\$ 1,98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610</u>	<u>\$ 1,917</u>
減少 0.25%	(\$ <u>1,574</u>)	(\$ <u>1,870</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4,680</u>	<u>\$ 4,8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2年	7.8年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2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8,334</u>	<u>68,334</u>
已發行股本	<u>\$ 683,338</u>	<u>\$ 683,338</u>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363,819	\$ 374,069
庫藏股票交易	3,978	3,978
員工認股權轉換溢價	578	578
已失效認股權	20	2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註2)	26,075	26,075
處分資產增益	<u>3,626</u>	<u>3,626</u>
合計	<u>\$ 398,096</u>	<u>\$ 408,346</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

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考量公司未來營運發展之資金需求及健全財務狀況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東股息及紅利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但董事會得依當年度營運資金需求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3 日及 112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9,035</u>	<u>\$ 35,781</u>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17,444</u>	(<u>\$ 15,104</u>)
現金股利	<u>\$ 58,084</u>	<u>\$ 239,16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85	\$ 3.50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3 年 6 月 13 日決議資本公積 10,250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下列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589</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54,152</u>)
現金股利	<u>\$ 20,50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3

有關 11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係包括(1)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2)依「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會計準則)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提列情形列示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 規定提列	\$ 82,957	\$ 65,513
因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選 擇豁免項目，轉列保留盈餘 所提列	<u>15,450</u>	<u>15,450</u>
	<u>\$ 98,407</u>	<u>\$ 80,963</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年初餘額	(\$ 83,418)	(\$ 69,66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62,555	(17,197)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12,511)	3,44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0,044</u>	(13,757)
年底餘額	<u>(\$ 33,374)</u>	<u>(\$ 83,418)</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年初餘額	(\$ 14,989)	(\$ 11,302)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407)	229
權益工具	5,940	(4,593)
相關所得稅	(1,425)	67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4,108</u>	(3,687)
年底餘額	<u>(\$ 10,881)</u>	<u>(\$ 14,989)</u>

二三、收 入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本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係來自於表面黏著石英振盪子與表面黏著石英振盪器之製造及買賣。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附註十一)	<u>\$ 386,538</u>	<u>\$ 323,606</u>	<u>\$ 537,855</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5,700</u>	<u>\$ 6,334</u>	<u>\$ 14,616</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銷貨	<u>\$ 3,208</u>	<u>\$ 11,680</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 9,434	\$ 10,1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828	3,0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10	1,1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36	133
	<u>\$ 12,108</u>	<u>\$ 14,513</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 5,930	\$ 5,966
政府補助收入	1,321	2,192
股利收入	1,499	-
賠償收入	3,648	-
其他	4,103	2,535
	<u>\$ 16,501</u>	<u>\$ 10,69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83)	(\$ 42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30	2,995
淨外幣兌換利益(八)	26,799	16,739
其他	(633)	(453)
	<u>\$ 28,613</u>	<u>\$ 18,855</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849	\$ 3,01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85	736
	<u>\$ 3,334</u>	<u>\$ 3,753</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3,885	\$ 70,825
使用權資產	16,924	17,403
投資性不動產	119	190
無形資產	1,044	1,124
合計	<u>\$ 91,972</u>	<u>\$ 89,54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6,584	\$ 73,496
營業費用	14,344	14,922
	<u>\$ 90,928</u>	<u>\$ 88,41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1	\$ 525
營業費用	593	599
	<u>\$ 1,044</u>	<u>\$ 1,12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97,184	\$ 362,610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31,972	32,414
確定福利計畫	1,392	1,711
其他員工福利	84,489	86,42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15,037</u>	<u>\$ 483,16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5,363	\$ 257,196
營業費用	229,674	225,968
	<u>\$ 515,037</u>	<u>\$ 483,16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至 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事酬勞。

113 年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4 年 3 月 13 日及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10%	8%
董事酬勞	2%	1.6%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051	\$	-	\$	9,522	\$	-
董事酬勞		610		-		1,904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董事會決議配發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3,286	\$ 51,93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6,487)	(35,198)
淨 利 益	<u>\$ 26,799</u>	<u>\$ 16,739</u>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1,731	\$ 22,44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65)	2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89	4,898
	<u>20,455</u>	<u>27,626</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636)	5,8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819</u>	<u>\$ 33,444</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47,186</u>	<u>\$ 121,62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437	\$ 24,32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44	(2,847)
免稅所得	(479)	(16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89	4,89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6,173	4,420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		
影響數	5,520	2,52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1,565)	2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819</u>	<u>\$ 33,444</u>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設立於美國之子公司係依據美國聯邦稅率 21% 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511)	\$ 3,44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	(2,130)	(54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81	(4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失之份額	(1,506)	7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6,066)</u>	<u>\$ 3,57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8,865</u>	<u>\$ 1,005</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2,561</u>	<u>\$ 16,80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u>			<u>年底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其他綜合損益</u>	<u>兌換差額</u>	
暫時性差異					
費用資本化	\$ 156	(\$ 45)	\$ -	\$ -	\$ 111
備抵損失	404	-	-	-	404
未實現兌換損失	3,254	(2,494)	-	-	760
存貨跌價損失	21,658	(928)	-	668	21,398
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	1,538	(192)	-	-	1,346
應付休假給付	321	59	-	8	388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聯屬公司交易未實現利益	\$ 1,591	(\$ 808)	\$ -	\$ -	\$ 78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505	(701)	(2,130)	-	4,674
租賃負債	2,848	(1,979)	-	126	9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1,304	-	(1,30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債務工具	249	-	81	-	33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902	-	(7,902)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50	(250)	-	-	-
長期遞延收入	1,880	(49)	-	97	1,928
虧損扣抵	-	2,321	-	-	2,321
	<u>\$ 50,860</u>	<u>(\$ 5,066)</u>	<u>(\$ 11,255)</u>	<u>\$ 899</u>	<u>\$ 35,43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351	\$ 493	\$ -	\$ -	\$ 4,844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投資損益	65,347	-	-	-	65,347
折舊費用財稅差	33,662	(4,153)	-	1,705	31,214
使用權資產	2,870	(2,048)	-	127	94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	-	202	-	20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4,609	-	4,6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6	-	-	6
	<u>\$ 106,230</u>	<u>(\$ 5,702)</u>	<u>\$ 4,811</u>	<u>\$ 1,832</u>	<u>\$ 107,171</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費用資本化	\$ 174	(\$ 18)	\$ -	\$ -	\$ 156
備抵損失	13	391	-	-	40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587	667	-	-	3,254
存貨跌價損失	24,449	(2,576)	-	(215)	21,658
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	1,125	413	-	-	1,538
應付休假給付	321	3	-	(3)	321
聯屬公司交易未實現利益	1,482	109	-	-	1,59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808	(760)	(543)	-	7,505
租賃負債	-	2,906	-	(58)	2,8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582	-	722	-	1,3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債務工具	294	-	(45)	-	24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462	-	3,440	-	7,9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422	(172)	-	-	250
長期遞延收入	1,844	69	-	(33)	1,880
	<u>\$ 46,563</u>	<u>\$ 1,032</u>	<u>\$ 3,574</u>	<u>(\$ 309)</u>	<u>\$ 50,860</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486	(\$ 135)	\$ -	\$ -	\$ 4,351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投資 損益	61,957	3,390	-	-	65,347
折舊費用財稅差	33,575	666	-	(579)	33,662
使用權資產	-	2,929	-	(59)	2,870
	<u>\$ 100,018</u>	<u>\$ 6,850</u>	<u>\$ -</u>	<u>(\$ 638)</u>	<u>\$ 106,230</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23 年度到期	\$ 10,874	\$ 3,213
124 年度到期	22,990	21,532
125 年度到期	4,385	4,107
129 年度到期	3,551	3,326
130 年度到期	44	41
132 年度到期	1,906	1,429
133 年度到期	1,665	-
	<u>\$ 45,415</u>	<u>\$ 33,648</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29	\$ 28
存貨跌價損失	9,913	10,2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163,045	152,895
	<u>\$ 172,987</u>	<u>\$ 163,210</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0,874	123
22,990	124
4,385	125
3,551	129
44	130
1,906	132
1,665	133
<u>\$ 45,415</u>	

(七)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342,523 仟元及 318,373 仟元。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 111 年度。其餘設立於海外之子公司並無異常且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40</u>	<u>\$ 1.29</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40</u>	<u>\$ 1.2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7,367</u>	<u>\$ 88,17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7,367</u>	<u>\$ 88,17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68,334	68,3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93</u>	<u>43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68,427</u>	<u>68,76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政府補助

子公司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取得技術裝備採購之政府補助，於113及112年度分別取得政府補助款1,001仟元及2,221仟元，該金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113及112年度分別認列1,195仟元及1,046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二八、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113及112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分別有4,679仟元及5,835仟元尚未支付，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3 年度

	113年1月1日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其 他	113年12月31日
	現 金 流 量		新 增 租 約	利 息 費 用	匯 率 變 動			
短期借款	\$ 150,000	\$ -	\$ -	\$ -	\$ -	\$ -	\$ -	\$ 150,000
租賃負債	34,674	(16,360)	579	485	1,356	(485)	-	20,249
存入保證金	16,037	1,386	-	-	850	-	-	18,273
	<u>\$ 200,711</u>	<u>(\$ 14,974)</u>	<u>\$ 579</u>	<u>\$ 485</u>	<u>\$ 2,206</u>	<u>(\$ 485)</u>	-	<u>\$ 188,522</u>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其 他	112年12月31日
	現 金 流 量		新 增 租 約	利 息 費 用	匯 率 變 動			
短期借款	\$ 184,000	(\$ 34,000)	\$ -	\$ -	\$ -	\$ -	\$ -	\$ 150,000
租賃負債	51,406	(16,881)	250	736	(101)	(736)	-	34,674
存入保證金	16,310	-	-	-	(273)	-	-	16,037
	<u>\$ 251,716</u>	<u>(\$ 50,881)</u>	<u>\$ 250</u>	<u>\$ 736</u>	<u>(\$ 374)</u>	<u>(\$ 736)</u>	-	<u>\$ 200,711</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796	\$ -	\$ -	\$ 12,79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5,140	\$ 15,140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9,092	9,092
債務工具投資				
－國外公司債	3,032	-	-	3,032
合 計	\$ 3,032	\$ -	\$ 24,232	\$ 27,264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3,007	\$ -	\$ -	\$ 23,00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6,728	\$ 16,728
—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406	1,406
債務工具投資				
— 國外公司債	3,223	-	-	3,223
合 計	\$ 3,223	\$ -	\$ 18,134	\$ 21,357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8,1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940
淨兌換差額	158
年底餘額	\$ 24,232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2,440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4,7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593)
購 買	15,000
淨兌換差額	(13)
年底餘額	\$ 18,134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用資產法或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資產法係參考被投資標的最近期財務報表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資產價值，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參數後推算股票公允價值。市場法參考被投資標的業務及產業屬性相似之可類比公司之市場交易價格，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參數後推算股票公允價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796	\$ 23,0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096,935	1,093,6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4,232	18,134
債務工具投資	3,032	3,22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18,280	303,71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員工酬勞、應付董事酬勞、應付保險費、應付退休金及應付營業稅）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

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日圓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個體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對合併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對合併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損) 益	\$ 10,507 (i)	\$ 15,436 (i)	\$ 580 (ii)	(\$ 50)(ii)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4,991 (iii)	\$ 5,625 (iii)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
-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圓計價銀行存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 (i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之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應收、應付款項。
-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外幣淨金融資產減少。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銀行存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包括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9,321	\$ 195,403
－金融負債	135,249	149,67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62,384	532,818
－金融負債	35,000	35,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5,274 仟元及 4,97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淨資產增加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基金受益憑證、海外公司債及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基金受益憑證、海外公司債及權益工具投資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藉由持有低風險組合商品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基金價格、海外公司債工具投資及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暴險進行。

若基金價格上漲／下跌 1%，合併公司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28 仟元及 230 仟元。

若海外公司債及權益證券價格上漲／下跌 1%，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73 仟元及 214 仟元。

合併公司對基金價格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下降，主因持有之基金減少所致。合併公司對海外公司債及權益工具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化。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客戶授信管理辦法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並採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與非財務資產、參考彼此過去之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將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必要時亦會採取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合併公司之主要銷售客戶，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5% 及 52%。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16,553	\$ 48,227	\$ 3,500	\$ 17,194	\$ 1,079
租賃負債	1,445	2,889	7,857	8,366	-
固定利率工具	-	115,567	-	-	-
浮動利率工具	35,039	-	-	-	-
	<u>\$ 153,037</u>	<u>\$ 166,683</u>	<u>\$ 11,357</u>	<u>\$ 25,560</u>	<u>\$ 1,079</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u>\$ 12,191</u>	<u>\$ 8,366</u>	<u>\$ -</u>	<u>\$ -</u>	<u>\$ -</u>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04,733	\$ 31,338	\$ 2,542	\$ 15,106	\$ -
租賃負債	1,357	2,715	11,993	19,355	-
固定利率工具	-	115,466	-	-	-
浮動利率工具	35,007	-	-	-	-
	<u>\$ 141,097</u>	<u>\$ 149,519</u>	<u>\$ 14,535</u>	<u>\$ 34,461</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u>\$ 16,065</u>	<u>\$ 19,355</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150,000	\$ 150,000
— 未動用金額	<u>353,140</u>	<u>422,820</u>
	<u>\$ 503,140</u>	<u>\$ 572,820</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泰電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泰電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預付款項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實質關係人		
泰電資產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u>\$ 79,000</u>	<u>\$ -</u>

係向關係人泰電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購買位於樹林區大安段部分土地之簽約款，相關交易請參閱附註三三及三四。

(三)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興建廠房，租賃期間為 5 年，租賃價款依合約簽訂金額給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標的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	實質關係人		
	泰電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u>\$ 6,095</u>	<u>\$ 8,706</u>
租賃負債—流動	實質關係人		
	泰電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u>\$ 2,659</u>	<u>\$ 2,624</u>
租賃負債—非流動	實質關係人		
	泰電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u>\$ 3,599</u>	<u>\$ 6,258</u>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u>利息費用</u>		
實質關係人		
其他	<u>\$ 97</u>	<u>\$ 131</u>
<u>折舊費用</u>		
實質關係人		
其他	<u>\$ 2,611</u>	<u>\$ 2,611</u>
<u>租賃費用</u>		
實質關係人		
其他	<u>\$ 144</u>	<u>\$ 176</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泰電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泰電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工業區土地、營業場所及廠房，租金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於每月月底以前支付當月租金。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及112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101	\$ 23,265
退職後福利	695	716
	<u>\$ 20,796</u>	<u>\$ 23,98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決定之。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為業務之擔保：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 200</u>	<u>\$ 200</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794</u>	<u>\$ 1,581</u>

(二)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搬遷補償協議

配合中國江蘇省南京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城市規劃調整，子公司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於111年4月22日與南京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簽訂土地使用權、房屋建築物、附屬物及設備等資產之企業搬遷補償協議，補償金額為人民幣84,913仟元。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擬依據時程提交相關申請並進行搬遷。

(三) 合併公司於113年5月3日經董事會決議因應營運所需，擬向關係人泰電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購買位於樹林區大安段部分土地，總購入土地面積約907.17坪。於113年12月簽訂買賣契約，交易金額為新台幣約395,000仟元，截至113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依合約承諾購買土地而尚未支付之金額為316,000仟元。

三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於113年5月3日經董事會決議因應營運所需，向關係人泰電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購買位於樹林區大安段部分土地，於113年12月簽訂買賣契約，交易金額為新台幣約395,000仟元，並於民國114年2月始完成土地過戶程序。土地過戶程序完成後，原土地租賃合約隨即終止。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106	32.785	(美元：新台幣)	\$	167,396		
日 圓		40,612	0.210	(日圓：新台幣)		8,525		
人 民 幣		23,758	4.561	(人民幣：新台幣)		108,358		
美 元		2,858	7.188	(美元：人民幣)		93,690		
日 圓		91,248	0.046	(日圓：人民幣)		19,152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72	32.785	(美元：新台幣)		38,437		
日 圓		56,583	0.210	(日圓：新台幣)		11,877		
人 民 幣		1,872	4.561	(人民幣：新台幣)		8,539		
美 元		382	7.188	(美元：人民幣)		12,514		
日 圓		19,792	0.046	(日圓：人民幣)		4,154		
日 圓		257	0.006	(日圓：美元)		54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510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92,014		
日 圓		12,901	0.217	(日圓：新台幣)		2,802		
人 民 幣		27,375	4.335	(人民幣：新台幣)		118,678		
美 元		2,316	7.083	(美元：人民幣)		71,123		
日 圓		68,300	0.050	(日圓：人民幣)		14,83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456	30.705	(美元：新台幣)		44,709		
日 圓		64,779	0.217	(日圓：新台幣)		14,070		
人 民 幣		1,426	4.335	(人民幣：新台幣)		6,183		
美 元		316	7.083	(美元：人民幣)		9,704		
日 圓		19,431	0.050	(日圓：人民幣)		4,220		
日 圓		1,636	0.007	(日圓：美元)		355		

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外幣淨兌換損益分別為 26,799 仟元及 16,739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揭露兌換損益。

三六、其他

合併公司與 Taiden JP Limited、TaiTie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鄭州華晶電子有限公司、深圳藝晶有限公司及河南達力電子有限公司之交易，均已針對交易價格訂定之方式及收付款等交易條件簽定契約，並由本公司稽核人員按季執行遵循測試，相關稽核計劃與執行情形，並請簽證會計師進行複核，以確保合併公司與各公司交易係按所約定之契約執行。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九)

(五)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揭露以下事項：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附表五。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附表一。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4. 重大或有事項：無。
5. 重大期後事項：附註三四。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附表二、附表六及附表七。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六)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三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產品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且將各地區銷售單位視為單一營運部門。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分為總部、深圳廠、南京廠及其他，部門資訊報導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總 部	\$ 445,960	\$ 556,103	(\$ 7,324)	\$ 72,983
深 圳 廠	195,174	169,165	(1,175)	(11,545)
南 京 廠	550,382	416,934	63,256	24,907
其 他	311,936	437,969	(40,663)	18,948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503,452</u>	<u>\$1,580,171</u>	14,094	105,293
利息收入			12,108	14,513
其他收入			16,501	10,693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613	18,855
財務成本			(3,334)	(3,753)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20,796)	(23,981)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			<u>\$ 47,186</u>	<u>\$ 121,620</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3 及 112 年度部門間銷售業已合併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因合併公司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石英振盪子	\$ 445,852	\$ 432,760
石英振盪器	954,172	1,056,635
其他	103,428	90,776
	<u>\$ 1,503,452</u>	<u>\$ 1,580,171</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以下地區營運－台灣、亞洲、美洲及歐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台灣	\$ 103,481	\$ 169,630	\$ 170,440	\$ 107,521
亞洲	1,007,695	902,693	377,706	349,459
美洲	260,344	309,365	33,493	37,416
歐洲	119,367	181,600	-	-
其他	12,565	16,883	-	-
	<u>\$ 1,503,452</u>	<u>\$ 1,580,171</u>	<u>\$ 581,639</u>	<u>\$ 494,39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A 客戶	<u>\$ 168,825</u>	(註)

註：收入金額未達本公司該年度收入總額之 10%。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1)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3)											
0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Pletronics, Inc.	(3)	\$ 479,730	\$ 32,785	\$ 32,785	\$ -	\$ -	2.05%	\$ 639,640	是	否	否	
0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aitien USA, Inc.	(2)	479,730	32,785	32,785	-	-	2.05%	639,640	是	否	否	
0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原創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3)	479,730	65,570	65,570	-	-	4.10%	639,640	是	否	是	

註 1：背書保證以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最高限額。

註 2：對單一企業以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30% 為最高限額。

註 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除股數/單位外，餘以仟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有股數/單位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聯博全球非投等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363	\$ 4,786	-	\$ 4,786	18,363	註 1
	安聯收益成長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413	4,676	-	4,676	16,413	註 1
	富蘭坦頓全球穩定月收益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82	3,334	-	3,334	10,582	註 1
	公司債								
	蘋果公司債 VI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	3,032	-	3,032	160,000	註 1
	股票								
湧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0,000	3,951	2.53%	3,951	530,000	註 1	
晶越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5,000	-	18.33%	-	275,000	註 1	
普訊玖二期創投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1,189	1.34%	11,189	1,500,000	註 1	
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煙台明德亨電子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2,700	9,092	1.24%	9,092	762,700	註 1

註 1：本期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形。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泰藝電子	新北市樹林區大安段 224 地號土地	113/05/03	\$ 395,000	已支付 79,000 仟元，其餘依合約條件付款	泰電資產	實質關係人	註	註	註	註	雙方議價及鑑價報告（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金額為 403,691 仟元）	供營運辦公及生產使用	無

註：關係人係原始取得人，故不適用。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註4)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4)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 貨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 貨	\$ 186,918	51%	45~60 天	按成本加成訂定。	一般公司為 30~150 天。	(\$ 40,906)	(67%)
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進 貨	161,087	96%	105 天	按成本加成訂定。	一般公司為 30~150 天。	(63,637)	(96%)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 貨	124,017	15%	45~90 天	按成本加成訂定。	一般公司為 30~150 天。	(36,728)	(24%)
銷 貨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 貨	(124,027) (註1)	19%	45~90 天	按成本加成訂定。	一般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30~150 天。	36,728	23%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161,087)	17%	105 天	按成本加成訂定。	一般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30~150 天。	63,637	24%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 貨	(188,441) (註2)	20%	45~60 天	按成本加成訂定。	一般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30~150 天。	41,563 (註3)	16%

註 1：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帳列本期本期進貨 124,017 仟元及製造費用 10 仟元。

註 2：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帳列本期進貨 186,918 仟元、製造費用 1,100 仟元、機器設備成本 250 仟元及研發費用 173 仟元。

註 3：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帳列本期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40,906 仟元及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657 仟元。

註 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1)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2)
0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	\$ 124,027 (註 3)	銷售價格之訂定係按成本加成訂定，收款條件則視各關係人再轉售予第三者之條件而定，約 45 天至 90 天收款。	8%
		Taitien USA, Inc.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銷貨	36,728 56,816	銷售價格之訂定係按成本加成訂定，收款條件則視各關係人再轉售予第三者之條件而定，約 45 天至 90 天收款。	2% 4%
		Pletronics, Inc.	母公司對孫公司	背書保證 銷貨	32,785 13,819	銷售價格之訂定係按成本加成訂定，收款條件則視各關係人再轉售予第三者之條件而定，約 45 天至 60 天收款。	2% 1%
		鄭州原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32,785 65,570		2% 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1)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2)
1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	\$ 188,441 (註 4)	按成本加成訂定。授信期間為 45 ~60 天。	13%
				應收帳款	41,563 (註 5)		2%
		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61,087	按成本加成訂定。授信期間為 105 天。	11%
				應收帳款	63,637		3%
				銷貨	28,219		按成本加成訂定。授信期間為 45 ~60 天。
應收帳款	23,086	1%					
2	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鄭州原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30,168	按成本加成訂定。授信期間為 45 ~90 天。	2%
				應收帳款	16,842		1%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Colorado Crystal Corporation 及 Pletronics, Inc. 主要係經營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等業務；Taitien USA, Inc. 主要係經營電子零件買賣等業務；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及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主要係生產各類石英相關產品及設備；鄭州原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係生產頻率控制元器件、傳感器件、電子量儀器及整體系統設計製造與銷售。另 Taitien Holding Co., Ltd.、Hardy Holding Corporation 及 Indus Taitien Marketing Ltd. 主要係投資控股公司。

註 1：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3：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帳列本期進貨 124,017 仟元及製造費用 10 仟元。

註 4：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帳列本期進貨 186,918 仟元、製造費用 1,100 仟元、機器設備成本 250 仟元及研發費用 173 仟元。

註 5：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帳列本期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40,906 仟元及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657 仟元。

註 6：本表揭露重要往來金額超過 10,000 仟元以上。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除股數外，餘以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ndus Taitien Marketing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 7,631	\$ 7,631	50,000	100	\$ 72,072	(\$ 22,307)	(\$ 20,112) (註1)	子 公 司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aitien Hold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468,521	468,521	14,126,824	100	1,110,840	49,894	49,682 (註1)	子 公 司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aitien USA, Inc.	美國加州	電子零件買賣	104,209	104,209	3,200,000	100	24,398	(8,643)	(8,643)	子 公 司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lorado Crystal Corporation	美國科羅拉多州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78,187	78,187	385,094	100	43,058	(1,506)	(1,506)	子 公 司
Taitien Holding Co., Ltd.	Hardy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455,089 (US\$ 13,881)	455,089 (US\$ 13,881)	13,880,974	100	1,114,428 (US\$ 33,992)	50,127 (US\$ 1,561)	50,127 (US\$ 1,561)	孫 公 司
Indus Taitien Marketing Ltd.	Pletronics, Inc.	美國華盛頓州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106,846 (US\$ 3,259)	106,846 (US\$ 3,259)	41,000	100	75,504 (US\$ 2,303)	(22,286) (US\$ -694)	(22,286) (US\$ -694)	孫 公 司

註 1：含聯屬公司間交易已(未)實現損益。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折合新台幣之匯率，資產負債科目係以 US\$1=NT\$32.7850；RMB\$1=NT\$4.5608，損益科目係以 US\$ 1=NT\$32.1120；RMB\$ 1=NT\$4.5099。

註 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5：各被投資公司期中最高持股情形與期末持有股數相同，且該持股均未設質。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6)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生產各類石英相關產品及設備	\$ 285,230 (US\$ 8,700)	由 Hardy Holding Corporation 投資(2)	\$ 286,410 (US\$ 8,736)	\$ -	\$ -	\$ 286,410 (US\$ 8,736)	\$ 56,260 (US\$ 1,752)	100	\$ 49,485 (US\$ 1,541)	\$ 721,696 (US\$ 22,013)	\$ -	註 2 (A)
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57,368 (US\$ 4,800)	"	170,449 (US\$ 5,199)	-	-	170,449 (US\$ 5,199)	578 (US\$ 18)	100	482 (US\$ 15)	389,027 (US\$ 11,866)	-	註 2 (A)
鄭州原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頻率控制元器件、傳感器件、電子測量儀器及整機系統設計製造與銷售	182,118 (RMB\$ 39,931)	由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投資(3)	-	-	-	-	(4,257) (RMB\$ -944)	100	(4,257) (RMB\$ -944)	195,180 (RMB\$ 42,795)	-	註 2 (A)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4)
\$ 456,859 (US\$ 13,935)	\$ 456,859 (US\$ 13,935)	\$ 959,459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分為下列二種，應予說明：

- (A)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折合新臺幣之匯率，資產負債科目係以 US\$1= NT \$32.7850；RMB\$1=NT4.5608，損益科目係以 US\$ 1=NT\$32.1120；RMB\$ 1=NT\$4.5099。

註 4：依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令，依合併股權淨值 60%計算。

註 5：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6：各被投資公司期中最高持股情形與期末持有股數相同，且該持股均未設質。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及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交 易 類 型	進、銷 貨		價 格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餘 額	百分比 (%)		付 款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餘 額	百分比 (%)	
泰藝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銷 貨	(\$ 124,027)	(19%)	按本公司再轉售扣除價差比率計算	45~90 天	一般交易為 30~150 天	\$ 36,728	23%	\$ 741
	進 貨	186,918	51%	依本公司再轉售價扣除價差比率計算	45~60 天	一般交易為 30~150 天	(40,906)	(67%)	1,433
泰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進 貨	2,510	1%	依本公司再轉售價扣除價差比率計算	45~60 天	一般交易為 30~150 天	(830)	(1%)	-
鄭州原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銷 貨	(906)	0%	按本公司再轉售扣除價差比率計算	45~60 天	一般交易為 30~150 天	14	0%	-
	進 貨	6,903	2%	依本公司再轉售價扣除價差比率計算	45~60 天	一般交易為 30~150 天	(478)	(1%)	140
	財產交易	4,560	0%	依合約約定	45~60 天	一般交易為 30~150 天	-	-	776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本公司為各子公司背書保證目的係提供子公司短期營運資金融資之擔保，明細請參閱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泰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宋 勝 泰	9,900,618	14.48%
佳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83,636	10.65%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